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
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的
窗户限位器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
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
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限位器)，属于(工业制造)行业；制造商为(广东省揭阳
市榕城区帝冠五金制品厂)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0
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，属于(微型企业)；

2. (/)，属于(/)行业；制造商为(/)，从业人
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 于
(/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的情况

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
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甘肃宣城工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6月16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